

证券代码：837375

证券简称：丰江电池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广州丰江电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培训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采用现场投票方式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1日17:3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375	丰江电池	2026年5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信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2.00	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3.00	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年度财务预	√

	算报告的议案》	
4.00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	√
5.00	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	√
6.00	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具体内容请见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丰江电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和《广州丰江电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考虑到公司业务持续发展，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及持续性经营资金需求，保障公司业务的拓展，管理层在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等因素后，决定 2025 年不派发现金股利、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年

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董事会、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
- 2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4、股东可用现场、邮件、传真方式登记，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21日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细沥村沥裕街163号公司一楼培训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如下：

联系人：陈丽纯

电话：020-84821680-600

传真：020-84821680-835

邮箱地址：ZSYZ@fentbattery.com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州丰江电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广州丰江电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丰江电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